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至各 位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 地点、内容和方式。
- 2、本次监事会于2021年1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表决的方 式讲行。
 -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帅维女士主持。
-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 和《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贷款提供反 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融资贷款是为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 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高新投担保公司")及杜建军先生、刘郁女士、惠州市超频三光电 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超频三")为公司融资贷款提供担保, 惠州超频三及杜建军先生、刘郁女士为高新投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事项 不会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此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贷款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为控股子公司个旧圣比和实业有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担保,目的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确保其业务的顺利开展。本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符合上市公司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1 月 11 日